

國際獅子會 300E-2 區 函

會址：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 2 段 241 號 2 樓
連絡人：王姿瑁
電話：07-7465927
傳真：07-7465926

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7 月 1 日

發文字號：獅淑字第 32005 號

附件：(1)第一次分區顧問會議報告表 (2)2026-2027 年度重大社會服務項目

主旨：請召開第一次分區顧問會議，以利區務之推展運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際總會規定各分區主席應舉辦三次以上分區顧問會議，請各分區主席於 8 月 15 日前應完成召開第一次分區顧問會議，其成員為所屬分會會長、第一副會長及分會行政幹部並邀分區直屬專區主席蒞會指導，並請分區主席捐贈國際基金(LCIF)、社服基金及台獅基金(LCTF)各 1 個單位以上。
- 二、邀請 GLT 協調長或指派講師說明 GLT 工作策略及總監辦事處派員闡示推動「本區年度工作重點及敘獎辦法」，以早日達成本區社會服務目標。
- 三、隨函檢附第一次分區顧問會議報告表一份（請自行影印），於 9 月 6 日前逕寄本區總監辦事處。
- 四、討論事項：
 - (1)分會招募新會員及保留會員具體做法。
 - (2)籌備分區聯合例會暨總監公式訪問及分區聯合社會服務。
 - (3)研討專、分區和分會年度工作計畫及經費收支預算表。
 - (4)宣導捐助本區年度重大社會服務基金(每單位 2 萬元)、LCIF 國際基金(每單位美金 1000 元)(依國際總會匯率)及 LCTF 台獅基金(每單位新台幣 5000 元)
- 五、為配合總監訪問，請於貴區排訂總監訪問 9 月 30 日前舉行。

正本：各分區主席

副本：吳松英第一副總監、莊育棟第二副總監、區行政幹部、各專區主席、各分會、GLT 全球領導開發團隊協調長康榮祥獅友（附件略）

總監葉金淑